

荷蘭人、西班牙人與中國人 在福爾摩莎*

José María Álvarez 原著

吳孟真 李毓中 合譯**



荷蘭人、西班牙人與中國人在福爾摩莎

第一節

西班牙人與荷蘭人的海上競爭—科奎拉(Corcuera)總督令人痛惜的錯誤—1641年荷蘭人攻擊雞籠並遭擊退—荷蘭人再次返回並自西班牙手中奪走福爾摩莎—目擊者的陳述—荷方艦隊司令，特勞典牛氏(Paulo Tridentius，譯註，正確名稱為Paulus Traudenius，1640-1643任臺灣長官)的信與西班牙都督波地憂(Portillo)的答辯—荷蘭人取走財物並將西班牙俘虜交由駐軍看管

前面已經提到，在十七世紀，荷蘭人是西班牙人與葡萄牙人的敵人；他們在西班牙天主教統治時期是親愛的子民，然後因不喜歡母國關愛的眼神，以暴力手段尋求獨立，成為叛逆的子民；出賣他的榮譽與尊嚴，從尊貴的人轉為投機者，從主的子民成為魔鬼的士兵，從熱情的天主教徒變為固執的喀爾文教徒。

在旗幟籠罩下，醉酒的青年自信地武裝，爭取他們小冊子中所描述的，浮

* 本文譯自José María Álvarez原著*FORMOSA GEOGRÁFICA E HISTÓRICAMENTE CONSIDERADA*（《福爾摩莎，詳盡的地理與歷史》）第三章第一節。

* 本文的得以完成必須感謝陳國棟、翁佳音、林玉茹、詹素娟、D. Julián B. R. Rivera、Esther González Pérez及Guadalupe Fernández Morented等教授及學友對我們進行的工作，所提供的許多寶貴意見與指正，特此感謝。在這一節中我們對一些在第一章第三節中部份不適當或不統一的譯名方式作了一些修正，相信這將有助於往後其它章節的翻譯工作，日後如有機會出版，我們會一併予以更正。

** 吳孟真為輔仁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研究所碩士，現為蘭陽文教基金會專案人員。

李毓中現為西班牙大學美洲史博士候選人。

華、令人神魂顛倒的「自由」；他們的心因狂怒與暴燥而激昂，意欲以戰勝來顯揚其母親卻使她在世人面前蒙羞；他們用來對抗西班牙的旗幟高高舉起，昏炫他的榮耀，粉碎他的力量，直到變成背叛的殺父母者。

不得不承認這令人悲傷的事實，即西班牙菲力普二世(Felipe II)登基後，低地國(Países Bajos，即荷蘭)的狀況可說是相當悲慘的。就像詆毀他的人們所希望的一樣，除了西班牙海外殖民地外，其它的地區由於其尊貴王室的嚴謹特色，再加上其狂熱偏頗的西班牙主義(españolismo)愈發加強其對各地的統治；菲力普二世由於其虔誠的宗教信仰，意欲壓制這最初隨著貿易活動一起傳入低地國(荷蘭)，之後受到歐斯特弗利西亞·德·艾德加(Edgardo de Ostfrisia)公爵及其他親王所支持的路德教派思潮，相反的這些親路德教派的人士則威脅要終結此區的天主教信仰；為此菲力普二世曾說過：「即使喪失這些臣民也不要統治那些異教徒。」

歐倫佐王子在其他貴族幫助下，舉兵對抗菲力普二世，展開長期、殘酷的爭戰；其宗教上的意義勝於其政治上的意義。雖然戰爭是以荷蘭的獨立與自由為終止目標，但所遺留下的反感甚至仇恨等不好的回憶，歷經數百年後方才抹去。

因為這個緣故，從那個時期起，這些好競爭的荷蘭人就開始妒忌西班牙的力量，急起直追不願休止；他們用各種惡劣的手段，企圖毀滅西班牙；但是難以如願，因此，他們開始在東亞繼續打擊西班牙人，在那裡，荷蘭人後來終於取得令人稱羨的優勢地位：獨占幾乎所有貿易。

另一方面，福爾摩莎是荷蘭人所控制的諸多地點之一，他們於1624年在該處設立據點並拓展他們的統治到今日的竹塹(Tiek-cham)地區(日本人稱之為新竹(Sinchiku)，荷蘭人則稱之為Zant)，距離該地北方僅約15里格(約82.5公里)處，為西班牙人所佔領矗立有西班牙旗幟的淡水港。這樣的事實顯然地讓該處的荷蘭人不悅，因此他們在1629年著手攻擊淡水，在小規模衝突中由於其



隊長喪生，荷軍遭擊退而被迫離去返回大員港(Taiuán)。荷蘭人未立即籌劃第二次的攻擊行動的主要原因，並不是荷蘭人不想如此進行，而是，當時英國人也開始參予該海域的活動，與荷蘭人爭奪他們的榮耀與貿易。

菲律賓總督塞巴斯提安·巫它度·德·科奎拉(D. Sebastián Hurtado de Corcuera)顯然地不是很喜歡福爾摩莎島；這或許是因為「福爾摩莎島征服者」這一美譽不屬於他的緣故，但無從得知更多原因也無法證明這一推測的正當合理性。1637年，他下令破壞為防禦淡水才剛剛蓋好的石造要塞，撤走所有駐軍棄守該地。兩年後，他堅持征討蘇祿(Joló)群島與棉蘭佬(Mindanao)的回教徒，並在1639年鎮壓(馬尼拉)巴利安(Parian)內，由中國人所籌劃的一場革命(譯註，該次華人起義完全係因科奎拉的暴虐所造成)。他自福島撤走兩隊士兵，使得在該島的西屬殖民地幾乎陷入無防禦狀態，更令人覺得莫名其妙的是，他下令拆除雞籠主要塞前已建造好的防禦工事及路塹，使得該地立即陷入衰微的苦痛中，相對地也正是其不幸的開始。

毀損的稜堡導致士兵們沒有屏障與敵人對抗，再加上前面所發生的事，使得西班牙駐軍們更確信在危險時刻，他們是不可能獲得援助的，這一切的種種使得這些代表西班牙人勇氣的少數人精神也隨之迅速衰微。荷蘭人並沒有隱藏他們想放棄現有所佔領港口的意圖；他們對保留現有的據點並沒有興趣(譯註，此事係指荷人曾有一段時間想要放棄大員，而在臺灣島另尋更佳的據點)，於是，他們重新恢復前些年不愉快事件(譯註，指1629年雙方在淡水發生的小規模戰鬥)發生前的願望：將惹人討厭的鄰居－西班牙人驅逐出福爾摩莎島。

在1629年擔任大員長官(Gobernador)的皮艾特·納茨(Pieter Nuits)，曾在寫給巴達維亞最高委員會的信中提到，即將展開一次對抗西班牙人的行動，但是並未獲得當時東印度公司董事(director)們的友善認同；因此，在上述所提之嘗試攻擊淡水行動未取得具體成果後，他們便與西班牙人保持和平關係，

讓(西班牙人)他們得以鞏固殖民據點，不被逐出該島。

在上述的信件中，可見他援引與巴特羅美·馬地涅斯(Fr. Bartolomé Martínez)神父二十年前在其備忘錄中所提西班牙人為何應該取得福爾摩莎島的同樣理由，所不同的是，他們的目的是要將西班牙人逐出該島。

「馬地涅斯神父說，在福爾摩莎島設立據點是合宜的，因為該島的位置非常好的好，適合以該地與卡加揚(Cagayan，譯註菲律賓呂宋島的北方地區)、中國及日本進行交往與貿易…，因為該地非常接近中國商品最主要的交易地及中國最富裕的港口—漳州(Chincheu)…，這些商品因免除稅捐而變得非常便宜，所以要阻止荷蘭人與中國人的貿易…，但是如果我們沒有擁有自己的要塞來保衛自己的話，荷蘭人便隨時可進港搶奪船隻、破壞與燒燬屋舍，又或者在某個晚上，中國人也可能會突然暴動奪取我們的財物及生命…，該市場是相當大的…等等」。¹

皮艾特·納茨以下面的論述來支持他的說法：「我們應該佔有雞籠(西班牙人的所在地)，因為只要佔有該地，便能拓展我們與漳州的貿易；在那裡的西班牙人一直以他們的資本與我們競爭，因此該地是阻礙我們的源頭，並且我擔心他們意圖策動中國人起而暴動對抗我們，到最後我們可能得花費更多資本投入該地貿易才行」。

由於初期令人(譯註，指西班牙人)滿意的一次戰果(譯註，指1629年淡水之役)，所以一直到1641年以前的這段期間，上述這些佔領福爾莎島的理由皆未受到重視(譯註，指東印度公司董事會)。(如今)他們想要付諸實行，雖然這一次(譯註，指1641年雞籠之役)如同他們先前已領教過的一般，荷蘭人仍未能夠取得愉快的結果。

我們樂於引用奇洛斯(Quirós)神父的描述，他從1633年起即抵達雞籠，開

1 馬尼拉的聖特·道明會檔案館的註解。

始見證福爾摩莎島上所有發生的事件，直到1642年他投降荷蘭人後，才與其他西班牙人一起以俘虜的身份被送往巴達維亞(譯註，以下譯文楷書體字是我們加上的，以區分何者為史料，何者又為作者的文本)。

「據人們說，菲律賓總督想要放棄陛下在福爾摩莎島所擁有的要塞，因此寫信給國王說這個島嶼沒有什麼重要性，因此花費大量金錢卻對宗教與世俗事務一點助益都沒有」。「這些不喜歡福爾摩莎島的人說，該島原住民並未接受我們的聖潔信仰，他們皆難以駕馭、野蠻、陰沈難以預測且已經殺害了超過百名的西班牙人」。

以上述所提的這些辯詞，該菲律賓總督—科奎拉開始進行他的棄守該島計劃，直到這不幸的一天到來。如同我們在奇洛斯神父以他天真感覺及簡潔寫作風格所寫的陳述中可見到的：「前略，他寫道，²接下來是荷蘭人取得雞籠一事，閣下，您可從任何會對您說實話的士兵那裡得知詳情，因為他們知道您不會對他們好也不會對他們不好(譯註，意指不會傷害他們也不會偏袒他們)，但他們在別人面前被詢問時則不會說出真相，而是照當局希望他們說的方式來陳述，因為他們擔心不如此做，將會受到當權者的迫害而慘遭不幸。荷蘭人不僅知道菲律賓總督將駐軍自淡水撤走，甚至連我們不光采的一切也知悉(上帝和總督他自己都清楚，該項決策可能是受到一些奉承阿腴的人報告所影響。這些人奉命前往福爾摩莎島援助該地的西班牙駐軍，但是由於該地不若馬尼拉般有機會可以跟女人同居以及有中國人可以欺壓等等，所以他們無法適應福爾摩莎島上的生活)。這是我們的恥辱，因為這些原住民說我們的撤退，是因為我們害怕他們這些荷蘭人，而那些至今仍住在由茅草(caña)及木柱(estaca)搭蓋成的要塞裡的人們，還未能移往剛剛才由法蘭西斯克·艾爾南得

2 請參考附件中奇洛斯神父的第二封信件。

斯(Francisco Hernandez)長官以石材興建完成的要塞內居住，就奉命以麥秸及木材將此要塞焚燬。而在雞籠主要塞地，則是將該主要圓型崗樓(cubo)一聖·米樣(San Millán)據點拆除(那裡現在在地上安置了火炮、人員及軍需品，卻無力進行任何防禦)，毀去撤退堡(retirada)據點的防禦工事，因此使得該港口幾乎無法防守，更不可能對敵人造成任何傷害，如同這些士兵們所言的一般，我們所付出的經驗證明了一切」。

「他(菲律賓總督)同時下令拆除一座用來防禦一處小海灣入口的圓型崗樓，但是由於傳教士向帕羅密諾(D. Palomino)長官解釋，如果照菲律賓總督所下令的方式做，將會為他們造成傷害，請求帕羅密諾長官不要如此做，因此他未按照命令拆除。該長官奉令必須拆除掉上述所有防禦工事，否則他將遭到嚴厲處分；最後他就因為反對執行菲律賓總督部份的命令，而被放逐到特爾南特島(Tamate譯註，即是Tematic，該島位於摩鹿加群島德那第港)，這些是眾人皆知的事」。

「他(菲律賓總督)調走了步兵、原住民士兵及工兵，只留下少數人。而所有人都知道，他每一年都會將一些由前幾任菲律賓總督所運送來的援軍撤回菲律賓群島，因此，荷蘭人相當希望將我們全趕出福爾摩莎好成為這個島唯一的主人，而不會錯失這樣的機會。因此，在去年1641年，他們(荷蘭人)派遣了達三百人之多的人員來偵查我們的要塞，並且在非常靠近海灣的另一邊(譯註，即和平島對岸的雞籠港岸)停留，然後從那裡以長視野的望遠鏡估計我們的步兵數目，在他們確信我們的實力相當虛弱及非常容易奪取此據點之後，他們便返回他們的大員要塞。由於他們確信我們軍力是如此薄弱，所以他們一返回其要塞，他們的長官便下令他們返回雞籠猛攻奪取我們的要塞。如果不是天主顯神跡以強勁的北風使他們兩度擋淺，迫使他們放棄該項意圖，他們早就毫無損傷的達成他們的目的。最後，他們因為季節轉為冬季，海岸風浪相當強勁而被迫暫時作罷」。



「在這一段兩軍對峙的過渡時期，岡薩羅·波地憂(D. Gonzalo Portillo)長官由於見到荷蘭人離我們的要塞，僅剩約一個毛瑟槍(mosquete，譯註，又可譯為滑膛槍)射程的距離而感到非常害怕；到了9月4日中午荷蘭人開始鳴鼓高舉他們的旗幟，並且燒毀他們所在地一帶天主教教徒的教堂及村落。毫無疑問的，該處憑著自然的屏障，只要有20把滑膛槍，便足以阻止荷蘭人登船離去，並且讓他們死在那裡。這些荷蘭人因見到該地非常危險無人能安全脫逃，卻沒有人對他們發動突襲，因而嘲笑西班牙人。但事實如同我們所知的，我們在那條所有人都知道的危險路徑上所設立的要塞，已經被我們自己拆除了」。

「為了更有效率地商談援軍事宜，胡安·德·洛斯·安赫列斯(P. Juan de los Ángeles)神父以其目擊者的身份，被派往馬尼拉向菲律賓總督報告此地情況，並且附上一封荷蘭人長官—特勞典牛氏遞交的信件，信中他要求西班牙要塞投降，否則武力相向時，他將殺掉所有的人；因此，毫無疑問的，敵人—荷蘭人明年還會再來。閣下，您已見到他的話是多麼斬釘截鐵；還沒有戰鬥就提出如此的要求，好像我們無法抵擋他的攻擊似的。菲律賓總督運來的援助僅僅是兩甕火藥、四個少年…至多十個平民、兩名掌旗官(alférece，譯註，步兵隊中的第二軍官，負責掌旗)以及幾名水手，使得盼望得到大量援助的雞籠長官岡薩羅·波地憂與士兵以及和我們交好的原住民們，因見到這麼一點物資而變得喪氣」。

「閣下，您可能會說為何僅有這麼一點援軍吧？那麼，為何如此地輕率相信葡萄牙人而派人前往澳門？閣下，您一定會說那是因為他就像他在公務上所表現出的行為一般，他是不喜歡福爾摩莎島的。最後，次年—1642年8月底敵人—四百名全是歐洲人的步兵抵達我們的據點；其他人說有八百人之多，但我不認為有這麼多，或許他們(指其他的西班牙人)的消息比較多且正確些。這些由三艘船艦所載運的荷蘭軍隊是由拉摩丟氏(La Motin，譯註，正確名稱應

為Johannes Lamotius)長官所率領，奉命來摧毀(西班牙人的)艦隊或是佔領該島嶼。

敵人登陸時，除了一支由我們西班牙人、卡加揚人(Cagayan)及邦板牙(Pampanga)人所組成的二十人部隊，在那裡等候荷蘭人的登陸外，荷蘭人在他們登陸之時並未遭逢到任何其他的抵抗，之後這支約二十人的我方軍隊因缺乏火藥而被迫撤退。敵人爬上一座距離我方的撤退堡據點並且在火繩槍(arcabuz)射程距離內的一處高起小山上，待在撤退堡據點的我方西班牙人非常英勇的進行抵抗，一直戰鬥到星期六，但並未對荷蘭人造成太多傷害。荷蘭人在那個山上挖掘了戰壕，只要西班牙人一對他們發射約十發的炮彈，他們就還以兩百發炮彈或者更多」。

「那一天晚上(星期六)，雞籠長官和我們神父們商議，要求神父前往士兵藏身的撤退堡據點進行宗教告解懺悔儀式；他們在那裡等待敵人的攻擊是一件非常危險的事。我不願指派任何人前往，因此我決定自己前往，傾聽他們的告解並且盡我所能的鼓勵他們。早上我下山返回主要塞，接下來的幾天，我也如此做，晚上則待在撤退堡據點；一直到敵人佔領我們殖民地前，晚上我都待在那裡與那些步兵共患難，他們整晚都在忙碌，有的進行戰鬥，有的填充裝滿土石的筐來抵擋敵人的炮彈」。「天一亮我便從掩體下山回到主要塞，正當此時敵人前一晚在小山上設置好的兩門火炮，火炮齊發共發射了一百零八枚的炮彈，不但轟倒了我們掩體的護牆，更使得我們的人員無法探出身體，當然也就無法進行攻擊更別說是防禦了；見此，敵人立即派出一小隊士兵前往我軍在山上躲藏的撤退堡據點，他們不用梯子就沿著山坡往上爬，進入我們先前所設的炮陣地，因此我們的人員只好放棄那已毀損的陣地，如同…已由荷蘭人所掌控的一切。我們所有人都喪失防禦的希望，因為我們的主要塞是如此靠近山上原屬我方的掩體，只要沿著石頭的山坳便可到荷蘭人那裡，敵人在高處得以觀察所有的動靜，因此沒有人可以將頭或身體露出城牆



，否則不是遭射殺就是受傷。我們所有人都因這一情況感到驚慌失措。由於炮火使得原先置放在要塞教堂內的聖體匣(Santísimo de la custodia)不再安全，所以，我將它取出放置在面對山上掩體的一面牆內，只要(大炮)炮彈沒有射中那裡，該處便是最安全的地方。在那裡，雞籠長官及士兵們見到聖物便向祂下跪。我問他們是否相信我們羅馬天主教會之母(Madre la Iglesia Católica Romana)的指示，以及他們是否已做好犧牲的準備，他們堅定地回答：「是！」。該長官首先向我下跪領聖體，然後是其餘在場的人，之後我替其中一些還未做告解的人進行告解。就在此時，敵人派來一名身上帶著紙與白旗的號兵。長官下令對他射擊阻止他抵達我們的所在地，我則對長官說讓他過來看他怎麼說，如果是好的，我們就照做，如果不是，就予以拒絕。當時，有一名傳教士到我面前對我說，依他的推測，我們是沒有希望得以逃脫也無力進行抵抗，且他覺得對此崇高的爭鬥而言也是沒有必要的。當時我們的看法是無法死守這個要塞。如同我們在那裡的想法一般，即使所有的人奮戰到死，該要塞最後還是會落入敵人之手，因為我們的水源已遭敵人切斷，也沒有足夠的火藥及炮彈來進行戰鬥，更別說一點點食糧，或者從某個地方獲得援助力量，荷蘭人根本就不需要戰鬥就可取得我們的要塞，所以最好的方式便是接受他們的辦法；只要他們不會違背信仰，傷害我們這裡這麼多的小孩、婦女、原住民及可憐人即可。我和在場的一位方濟會神父都認為如此的考慮是好的，並將此想法告訴雞籠長官。所有人都一致認為，即使戰死也一定無法自這個要塞逃脫出去，因此回答敵方，我們將會商議後做決定」。

「當晚，雞籠長官召集了各據點的士兵、重整人員(reformado，譯註，可能是因該地駐軍重整後而失去職務的軍官，通常他們會繼續待在軍中擔任一般士兵的工作，但是仍會獲得較普通士兵好的尊重)與我們傳教士開會。所有人都同意，想要守衛此要塞是件不可能的事；最好的方式即是接受對方的辦法，並且給予我們比照在法蘭德斯(Flanders，譯註，在今日的比利時西部及法

國北部與荷蘭西南部的交界地區)的模式處理(譯註，應是指對待戰俘的模式)。毫無疑問的，這個要塞早已在荷蘭人掌控下，無需任何風險，花上四到六個小時便可轟出一個城牆缺口來，或者靜待我們在這裡饑渴而死，然而沒有人會認為荷蘭人是慈悲的」。

「在敵人登陸要塞所在雞籠島以前，我們曾數次要求雞籠長官派兵去阻止他們從那裡上岸，但該長官以人員不足(這的確也是事實，他有四個要塞需要防守卻沒有足夠的士兵，沒有地方可以挪出人員來阻止荷蘭人登陸)而未採納我們的意見，因而錯失良機；我們為此與他有所爭議，他很堅持說他是奉他的總司令(指菲律賓總督)之令，不得派兵前往戰場，只能進行保護要塞的戰鬥。即使當我們的想法與他的說法相左，但跟一些士兵的看法一致時，我們的意見仍舊很快地便被他否決，其他的事務也是如此；然而如果我們所說的跟這些先生們想做的相同，當然他們很快的便同意，以便將來情況轉壞時，他們可以將責任推給我們這些傳教士」。

可憐的波地憂長官心靈不斷地受到折磨。所有人都向他抱怨菲律賓總督科奎拉沒有給予他援助；雖然我找來所有的原住民朋友及他們的婦女、小孩及他們的所有家當來到要塞，讓他們以弓箭幫助我們(他在荷蘭人來之前非盼望)，但這些女人、小孩與家當卻被他毫無理由地囚禁起來，所以，最後這些原住民只好離開。我必須回答閣下，您想當然爾會問我的問題，那就是如果在敵人抵達前該撤退堡據點就已經被拆除，那麼我們的人員在該撤退堡據點是如何與敵人對抗的呢？我的回答是，該波地憂長官在歷經發生於1641年的事情後(經過我們的說服以及由一個委員會討論後決定)，在這個過渡期間已經將其拆除的要塞(撤退堡)予以重建。荷蘭人來的時候，該要塞才剛重建完成，防禦能力仍處於相當薄弱的狀態，因此很快便遭攻陷。又由於荷蘭人自此掌握了山丘上的高地，所以即使是之前便已興建完成的要塞也無法抵擋他們的攻擊。波地憂長官不願重建此要塞的原因是他害怕菲律賓總督，因為他命令波



地憂長官拆除它。而出身瓦隆(Valón，譯註，今日比利時南部)的恩利克·德·阿魯斯(Enrique de Aruse)之所以會奮不顧身上山攻佔該要塞，是因為他從他的中國人眼線楊船長(Capitán Yang)那兒知道該地已經沒有要塞了。楊船長一年前曾航行過此地，如今是其艦隊的總指揮(Almirante，譯註，為何一個中國人可以擔任荷蘭艦隊的總指揮，我們也百思不解，僅根據原文照譯)，他告訴阿魯斯：「去年我不得其門而入，但是今年我長驅直入」；而上述的亨利·德·阿魯斯則告訴我，雖然從海上用望遠鏡可以發現上述掩體，但無法確定它是否是以石頭興建的要塞，反而以為是憑空想像的物體。阿魯斯現今仍健在，任何想知道他攻打我方以及登上該山頭原委的人，都可以向他詢問。他不會否認任何我所說的並且對事件的經過也不會比我記得還清楚。我不想因這些事情去責怪任何人，也不想因我所說的話造成某人受審…。只是歸納福爾摩莎島失守的結論是，教會失去了一個救贖無數生靈最簡單最快速的途徑，我們的國王失去一個有希望成為新天地的根據地(因為那裡的中國人非常害怕見到西班牙人的傳言是不可信的)。附近地區的國王也知道西班牙居然沒有力保有一個如此重要的據點，這使偉大西班牙的國家聲譽掃地。荷蘭人及其士兵因此獲得強大名聲及許多金銀財寶，因此所以可以繼續在那裡及西班牙本土與我們作戰」。

針對先前陳述的事實做一些補充：真的沒有任何詞句得以形容那些卑劣的執政當局；他們無法承擔或根本不想擔起人們對他們的信任，故意將那裡的要塞棄於無防禦能力狀態，使該地面臨危機，並且在1641年攻擊中親眼目睹該危機危及國家榮譽，卻不同意也不願聽取由胡安·德·洛斯·安赫列斯(P. Juan de los Ángeles)神父代表之委員會所提出的意見。該神父以所有殖民地之名，公文(ex profeso)告知馬尼拉當局並且詳盡地提交荷蘭長官兵臨城下時令人震驚的信件，但是馬尼拉當局卻為了自我滿足於掩飾的真相，努力避免那可怕的責任有一天會落在他們身上，因此，他們下令派遣一個根本是兒戲的援

軍增援福爾摩莎島上的西班牙據點：一艘可憐的小船上載了一點點的士兵及軍需品，在北呂宋島海域遭到船難後棄船，幾乎無法搶救物品及人員，而存活下來的人只好設法找到其他船隻繼續航往他們未完成的福爾摩莎之行。

這一點少許的勇氣也許值得誇耀以及進行防禦工事的準備工作；又儘管他們(指雞籠西班牙守軍)希望拒絕所有荷人給予我們西班牙人光榮投降的試探：如同我們已見的，波地憂長官曾企圖在我們聽取荷蘭人有關招降的提議前槍殺荷方的和談代表。1641年由荷蘭臺灣長官特勞典牛氏送信給我們雞籠要塞長官，要求我們盡早投降，因此我們派遣胡安·德·洛斯·安赫列斯神父為代表前往馬尼拉，根據我們先前已見到的，其文如下：

「致西班牙雞籠島(譯註，今日之和平島)要塞長官岡薩羅·波地憂」：

「閣下：我很榮幸的通知您，我已掌控海事及陸地的力量，將以正直或其他的方式，使我成為此雞籠島至聖·三位一體(Santísima Trinidad)要塞的主人。如同在基督教國家的慣例一般，在展開敵對行為前有義務瞭解你們的想法與決定。如果你們想知道我們降書中所提供的條款並且將至聖·三位一體要塞與其附屬城市遞交給我們，您及您的駐軍將會得到善念的對待並且按照戰爭慣例處理；但是，如果不接受上述建議，則沒有其他話可說只有付諸於武力」。

「希望閣下深切地思考這封信的內容以避免流血；告訴我您的決定不要延誤太久，簡要地讓我知道您閣下的想法」。

「上帝保佑我們，您閣下的朋友特勞典牛氏—熱蘭遮城，1641年8月26日」。

波地憂長官則以一封有威嚴的口吻鄭重地對該信件予以回應，謹將重要部份摘錄於下：

「致大員長官」：

「閣下：我已收到您8月26日的信件。現在與以回答並告知您，身為一個基督徒以及向我王宣誓效忠的人，不得也不想將您所要求的要塞遞交給您；提醒您，我和我們的駐軍早已為防守做好準備。我早已習慣面對武力強大的部隊，我曾在法蘭德斯艦隊以及其他國家歷經無數戰役，因此，請求您，不要再寫類似內容的信件來打擾我。我們每一個人都會盡力防守，因為我們是西班牙的基督徒，而且我們信仰的上帝將是我們的守護者」。

「願主保佑我們」。

「簽名於我們的聖·薩爾瓦多主要塞，1641年9月6日，岡薩羅·波地憂」。

該年，天主庇佑西班牙人，使之有效進行戰鬥，確實擊潰敵人艦隊；但是一年之後，即1642年8月3日，雞籠海域出現了4艘浮拉加塔(fragata，譯註，一種三桅的快速帆船)、1艘舢舨、8艘小艇另外還有運輸船，所有的船隻都備有武裝及一些士兵，他們登陸時沒有遭遇任何反抗便佔領土地，且前進到西班牙要塞所控制的小山丘，在那裡才遭遇到戰壕裡西班牙人的抵抗而有所損傷；在六天的英勇抵抗後，方在1642年8月24日聖·巴托洛梅·阿波斯托爾(San Bartolomé Apostol)日光榮地投降，該地落入荷蘭人的手中而成為他們豐厚的戰利品。

40門大炮及巨量軍火裝備都落入獲勝的荷蘭人之手；公用金庫內有25,000杜羅(duro，譯註，西班牙幣制單位)及價值約近百萬杜羅的特別商品，全部都在荷蘭人打敗西班牙軍隊取得首次且令人不悅的勝利後，被沒收成為他們的戰利品，而這一切的一切都是由一個惡劣長官(譯註，應指的是菲律賓總督)的錯誤行動及漫不經心所造成。³

³ 大維森(W. Davidson)先生所著「福爾摩莎：過去與現在(*Formosa: Past and Present*)」一書第二章中，

荷蘭人在雞籠為他們的勝利舉行了8天的慶祝活動，之後，所有在那裡的西班牙及菲律賓士兵、商人及傳教士都被免除死刑，以俘虜的身份被運往福爾摩莎島南方荷蘭人的要塞所在地－大員(Taiuán)。他們之中一部份人員又被送往荷蘭人東印度公司最高委員會所在地－巴達維亞(Batavia)。當他們(西班牙人)被囚禁在爪哇的時候，與他們先前所預期的相反，他們幸運地受到有高貴心靈的荷蘭總督安東尼歐·范·地門(Antonio van Diemen)的照顧，一直到後來一些障礙解除後，他沒有要求贖金及賠償就提供他們(西班牙)所需，送他們回馬尼拉。原西班牙雞籠長官－波地憂(Portillo)害怕因福爾摩莎要塞失守遭到審判；無視其應有之良知責任以及顯而易見的就雞籠要塞失守一事，他並無過失的無罪事實，而不敢返回馬尼拉受審並且自願留在荷蘭人那裡；因為他的逃避職守造成了西班牙士兵間的混亂不安。

由於沒有得以效命的領袖且無力指派其他人來代替他，有許多士兵已經準備放棄返回菲律賓首府馬尼拉，還好我們傳教士為他們抱屈而接替該職位領導大家，說服敵人－荷蘭人使他們(西班牙人)獲得良好對待；於是這些人遂

對雞籠落入荷蘭人之手一事說明的非常混亂；他說，在此之前荷蘭人先取得淡水的聖·多明哥城，但清楚的事實是，在1639年上述要塞即遭西班牙人拆毀並予以棄置，如此，何來1641年進行攻擊與遭遇西班牙人反抗一事？

同樣的，日本政府於1900年出版的一本名為「20世紀初的日本(*Japan in the beginning of the 20th. Centruy*)」英文書也有錯誤，其第778頁提到：「這些西班牙人在現在稱為雞籠的地方設立駐軍，並稱該地為聖·薩爾瓦多(San Salvador，或意譯為聖救世主)，同樣地並在淡水設立據點稱為聖地牙哥(Santiago)」。

事實上是，雞籠的港口被稱為至聖·三位一體(Santísima Trinidad)，該港口入口處由西班牙人設立據點的小島則被受洗稱為聖·薩爾瓦多，今日日本人則稱之為社寮(Siaryo)，而其它要塞(譯註，指淡水)則被他們稱為聖特·道明哥(Santo Domingo)。

聖地牙哥是用來稱呼雞籠東方約8里格(約44公里)處的一個小港口，如今仍被中國人稱之為三貂(Samtiau)，該處恰好是1895年日本軍隊登陸攻取臺灣島要塞的地點，如今日本人稱之為三貂角(Sanshiokiaku)。



接受推舉胡安·德·洛斯·安赫列斯神父為領袖，領導他們航往他們的目的地馬尼拉。

在安赫列斯神父領導下，這些西班牙人首先抵達馬卡薩爾(Macasar，譯註，位於菲律賓群島南方，印尼所屬西里伯斯島)；該處居民給予他們充足的每日糧食所需並替他們準備了抵達馬尼拉前所需要的必須物資，這些花費從他們委託西班牙人購買的貨物費用中來支付。之後，他們繼續航往菲律賓首府並於1643年6月29日平安無損傷地抵達：內心充滿許多感受但是他們的臉上則是面帶羞恥，並希望能對該長官(譯註，應指的是菲律賓總督)使得祖國不朽勝利桂冠蒙塵的惡劣行為予以責難。

西班牙在福爾摩莎島上短暫擁有的領土，在歷經十六年統治後，因為這樣(不當)的統治方式，使得國王取得新領土以及為教會皈依原住民村落為天主教徒的美夢，在片刻間傾覆，墜入空無一物的深淵。⁴

4 西班牙統治期間的長官名單(1626-1642)。

1626—佩德羅·馬丁·德·加賴(D. Pedro Martín de Garay)，攻佔福爾摩莎艦隊的指揮官暨領航員。

安東尼歐·卡列紐·德·瓦德斯(D. Antonio Carreño de Valdés)，首任雞籠殖民地長官。

1629—淡水對抗荷蘭人的戰役長官，同上述的雞籠長官。

1630—胡安·德·阿卡拉索(D. Juan de Alcarazo)，雞籠長官。

1630—路易斯·德·庫斯曼(D. Luis de Guzmán)，淡水長官。

1634—阿隆索·賈西亞·羅美羅(D. Alonso García Romero)士官長，雞籠長官。

1637—法蘭西斯克·艾爾南得斯(D. Francisco Hernández)，淡水長官。

1639—帕羅密諾(D. Palomino)，雞籠長官。

1640—岡薩羅·波地憂(D. Gonzalo Portillo)，雞籠長官，在1642年向荷蘭人投降。